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將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的本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本補充通函僅用於將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舉行的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目的。本補充通函並不構成在美國、澳大利亞、加拿大、日本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無意提呈任何有關要約或邀請。證券在未經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不得於美國發售或出售。本補充通函所述的證券並未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補充通函及有關發行GDR並上市的其他資料可能會受到法律限制，而持有本補充通函所述任何文件或其他資料的人士應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相關限制。未能遵守相關限制可能會構成違反相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投資者於發行GDR並上市中購買任何GDR，均只能基於本公司將適時就發行GDR並上市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所載資料進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建議發行GDR並上市以及相關事務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及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本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14日致股東的原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5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發行GDR並上市的公告一併閱讀。

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邺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年度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19至29頁。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適用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該等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htsc.com.cn>)。如閣下不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務請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於H股持有人)。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有意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按照於2018年9月7日派發的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回條的指示，於2018年10月2日(星期四)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回條交回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於H股持有人)。

2018年9月26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經修訂 2018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9
經修訂 2018 年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25
附錄一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鑒證報告	30
附錄二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32

釋 義

在本補充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A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或緊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結束後)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2018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補充通函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或「本公司」	於中國以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稱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12月7日由前身華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而成。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以中文獲准名稱「華泰六八八六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公司名稱「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註冊為註冊非香港公司，其H股於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886)，其A股於2010年2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88)，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亦包括其前身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之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GDR」	全球存託憑證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緊隨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續會結束後)
「H股」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買賣
「港幣」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發行GDR並上市」	本公司發行GDR，並申請將GDR納入UK FCA認可名單及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買賣，GDR以新增發的A股股票作為基礎證券
「江蘇省國資委」	江蘇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018年9月25日，即本補充通函刊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倫敦證券交易所」	倫敦證券交易所
「主要市場」	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主要市場

釋 義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包括 A 股及 H 股
「監事」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
「英國」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UK FCA」	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理總署
「英國上市規則」	根據《2000年英國金融服務及市場法》(UK Financial Services and Markets Act 2000)第VI部(經修訂)及相關二級立法訂立的UK FCA上市規則
「英國招股書規則」	UK FCA招股書規則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執行董事：

周易先生(董事長、總裁)

非執行董事：

浦寶英女士

陳寧先生

高旭先生

許峰先生

徐清先生

周勇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南京市

江東中路22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2樓4201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傳明先生

劉紅忠先生

李志明先生

劉艷女士

陳志斌先生

2018年9月26日

敬啟者：

建議發行GDR並上市以及相關事務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14日致股東的原通函(「原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5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發行GDR並上市以及相關事務的公告。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以及向閣下提供合理必要的資料，以便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若干額外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董 事 會 函 件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下列新增特別決議案以供批准：

1.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的議案
2.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方案的議案
3.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4. 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5.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6.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下列新增普通決議案以供批准：

7. 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上述第1至6項所列決議案須經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分別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進行。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時，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據此，本公司第一大股東江蘇省國信資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5.18%股份)向本公司提呈上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同時，提呈上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的程序符合相關適用的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將要處理的新增事務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將要處理的事務詳情載於日期為2018年9月7日的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本公司原通函，以及日期為2018年9月26日的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本補充通函內。

於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除原通函內載列的決議案外，提呈的新增決議案詳情如下：

I.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的議案

為深入推進公司國際化戰略、進一步補充公司資本實力，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監管規定，公司擬發行GDR，並申請將GDR納入UK FCA認可名單及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買賣，GDR將以新增發的A股作為基礎證券。

II.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方案的議案

為滿足公司業務發展對資本金的需要，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深入推進公司國際化戰略，公司擬發行GDR，並申請將GDR納入UK FCA認可名單及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買賣，GDR以新增發的A股作為基礎證券。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國證監會關於上交所與倫敦證券交易所市場互聯互通存托憑證業務的相關監管要求、英國上市規則和英國招股書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結合公司自身實際情況，發行GDR並上市事宜將符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和條件，並將在符合包括英國上市規則和英國招股書規則等適用法律要求和條件下進行。

有關發行GDR並上市事宜以及具體方案的詳情如下：

1. 發行證券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證券為GDR，以新增發的A股股票作為基礎證券，並申請將GDR納入UK FCA認可名單及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買賣。

每份GDR的面值將根據所發行的GDR與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率確定。

2. 發行時間

公司將在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內選擇適當的時機和發行窗口完成發行GDR並上市，具體發行時間將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國際資本市場狀況和中國境內外監管部門審批進展情況決定。

3. 發行方式

本次發行方式為國際發行。

4. 發行規模

本次發行的GDR所代表的基礎證券A股股票不超過825,150,000股(包括因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證券，如有)，不超過本次發行前公司普通股總股本的10%。

最終發行數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法律規定、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情況確定。

5. GDR與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率

本次發行的GDR與GDR所代表的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率將綜合考慮中國境內外監管要求、市場情況等因素確定。

本次發行的GDR與GDR所代表的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法律規定、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情況確定。

6. 發行定價

本次發行價格將在充分考慮公司現有股東利益、投資者接受能力以及發行風險等情況下，根據國際慣例和相關監管規定，通過訂單需求和簿記建檔，根據發行中國境內外資本市場情況、參照同類公司在中國境內外市場的估值水平確定。發行價格擬不低於公司最近一期經審核的每股淨資產¹。

附註1：僅就說明用途而言，根據公司2017年年度報告所載公司經審核財務資料，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股東應佔每股淨資產為每股股份人民幣12.19元。

7. 發行對象

本次GDR擬在全球範圍內進行發售，擬面向合格國際投資者及其他符合相關規定的投資者發行。

8. GDR與基礎證券A股股票的轉換限制期

本次發行的GDR可以在符合中國境內外監管要求的情況下，與GDR所代表的基礎證券A股股票進行轉換。為保持GDR流動性及兩地市場價格穩定，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屆時中國境內外監管要求、市場情況及公司實際，確定設置轉換限制期相關事宜。

9. 承銷方式

本次發行的GDR以承銷團通過簿記建檔後國際發售的方式進行承銷。

III. 關於發行GDR並上市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根據發行GDR並上市工作的需要，提請股東大會同意發行GDR並上市的相關決議有效期為該等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

IV. 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根據發行GDR並上市工作的需要，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的事項：

- 一、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在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發行GDR並上市方案範圍內，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督管理部門的有關規定，全權負責發行GDR並上市方案的調整及具體實施，包括但不限於：確定具體的發行規模、GDR與A股轉換率、發行價格(包括幣種、價格區間和最終定價)、發行時間、發行方式及發行對象、配售比例、GDR與A股的轉換限制期及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等。

董事會函件

- 二、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在其認為必要或適當的情況下修改、簽署、遞交及刊發招股說明書；簽署、執行、修改、中止任何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的協議、合同、招股文件或其他文件；聘請保薦人、承銷商、中國境內外律師、收款銀行、託管機構、存托機構及其他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的中介機構；以及進行其他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的事項。
- 三、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根據股東大會通過的發行GDR並上市方案，就發行GDR並上市事宜向中國境內外政府有關部門及監管機構辦理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同意等手續；簽署、執行、修改、完成須向中國境內外政府有關部門、機構、組織、個人提交的所有必要文件；完成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的必須、恰當或合適的所有行為及事項。
- 四、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代表公司批准及通過向UK FCA及倫敦證券交易所申請發行GDR並上市交易相關申請文件的形式與內容，批准授權人員適時向UK FCA及倫敦證券交易所提交招股說明書及依照英國上市規則和英國招股書規則需提交的文件以及代表公司簽署申請文件及所附承諾、聲明和確認。
- 五、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根據中國境內外法律、法規的規定或者中國境內外政府有關部門和監管機構的要求與建議及發行GDR並上市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等公司內部治理制度進行調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於對章程文字、章節、條款、生效條件、註冊資本等進行調整和修改)，並在本次發行GDR並上市前和發行完畢後向中國證監會、工商管理管理局及其他相關部門辦理核准、變更登記、備案等事宜。
- 六、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人士，根據政府有關部門和監管機構的要求及有關批准文件，對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與發行GDR並上市相關的決議內容作出相應修改。
- 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需要授權有關人士具體辦理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的其他事務。

八、授權期限為本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

V. 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本公司擬發行 GDR，並申請將 GDR 納入 UK FCA 認可名單及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買賣。為平衡本公司新老股東的利益，在扣除本公司於發行 GDR 並上市之前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並經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擬分配股利(如有)後，發行 GDR 並上市前本公司的滾存利潤由發行 GDR 並上市後的新老股東共同享有。

VI. 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

本公司本次發行 GDR 擬募集資金總額預計不低於 5 億美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通過補充資本金，用於中國境內外業務發展及投資，以進一步優化公司業務佈局，提升市場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具體用途為：

1. 持續投入現有主營業務，深耕財富管理、機構服務、投資管理等業務板塊，進一步推動業務轉型升級；
2. 支持國際業務內生與外延性增長，擴展海外戰略佈局：
 - 增強香港附屬公司的資本實力，進一步擴展跨境業務；
 - 逐步完善美國、歐洲業務佈局，拓展投資銀行、資產管理、財富管理等潛在領域的業務機會；及
3. 補充營運資本及滿足一般企業用途。

具體募集資金用途及投向計劃以就發行 GDR 並上市而將予刊發的招股說明書的披露為準。

VII. 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上市公司申請發行證券，且前次募集資金到賬時間距今未滿五個會計年度的，董事會應編製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就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作出決議後提請股東大會批准。同時，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應由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出具鑒證報告。

現將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如下：

1. 前次募集資金情況

(I) 2015年H股首次公開發售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685號)核准，本公司於2015年6月完成向境外投資者溢價發行1,562,768,800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4.80元。其中，截至2015年6月1日，本公司公開發售H股1,400,000,000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4.80元，認股款以港幣現金形式繳足，共計港幣34,720,000,000.00元。認股款總額扣除交易費、交易稅、股票登記費、收款行佣金等相關費用合計港幣8,638,729.16元後，本公司實收港幣34,711,361,270.84元，按照2015年6月1日收款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27,404,619,723.33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部分行使H股超額配股權發售H股162,768,800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4.80元，認股款以港幣現金形式繳足，共計港幣4,036,666,240.00元。認股款總額扣除交易費、交易稅、股票登記費、收款行佣金等相關費用合計港幣310,823.30元後，本公司實收港幣4,036,355,416.70元，按照2015年6月24日收款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3,183,069,881.61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本公司累計共實收港幣38,747,716,687.54元，共折合人民幣30,587,689,604.94元。上述募集資金已劃至本公司H股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並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了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501031號驗資報告。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累計使用未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港幣757,366,530.41元，累計使用已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9,445,380,000.00元，按實際結匯情況和使用情況合計折合人民幣30,046,407,661.24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H股募集資金

董事會函件

銀行賬戶餘額港幣691,815,200.52元，按照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601,533,316.85元；其中，H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利息收入部分共計港幣1,465,043.39元，按照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1,273,855.23元。

(II) 2018年非公開發行A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18]315號)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資者非公開增發A股1,088,731,200股並於2018年8月2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關登記及限售手續事宜，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3.05元，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4,207,942,160.00元，扣除與本次發行相關的發行費用(包括承銷保薦費、律師費、會計師費、信息披露費、發行登記費、印花稅等費用)人民幣74,736,488.79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14,133,205,671.21元。上述募集資金已劃至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並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了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800286號驗資報告。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累計使用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983,843,600.00元，本公司已承諾未使用的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人民幣11,149,362,071.21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餘額人民幣11,224,098,560.00元。

2. 前次募集資金實際使用情況

(I) 2015年H股首次公開發售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按照H股首次公開發售時的承諾已使用未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港幣757,366,530.41元，累計使用已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9,445,380,000.00元，按實際結匯情況和使用情況合計折合人民幣30,046,407,661.24元。

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情況如下：人民幣1,835,261.36萬元用於拓展融資融券等資本中介業務，人民幣305,876.90萬元用於拓展投資和交易業務，人民幣305,876.90萬元用於向華泰紫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和华泰證券(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增資，人民幣305,876.90萬元用於拓展海外業務，人民幣251,748.70萬元用於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除上述資金使用外，本公司所得款項剩餘資金約人民幣60,153.33萬元(該金額包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利息收入和匯兌損益)尚未使用，此部分資金存放於H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

董 事 會 函 件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發行H股募集資金投向與H股公開發行時披露的內容一致。本公司不存在前次發行H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發生變更的情況；不存在前次發行H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發生轉讓或置換的情況；H股募集資金尚未使用部分存放在H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不存在臨時將閑置募集資金用於其他用途的情況。

(II) 2018年非公開發行A股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按照非公開發行A股時的承諾累計使用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98,384.36萬元。

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情況如下：人民幣119,000.00萬元用於進一步擴大融資融券和股票質押等信用交易業務規模；人民幣129,384.36萬元用於擴大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增厚本公司優質流動資產儲備；人民幣50,000.00萬元用於增加對中國全資附屬公司的投入。除上述資金使用外，本公司所得款項剩餘資金約人民幣1,114,936.21萬元（該金額包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利息收入）尚未使用，此部分資金存放於A股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中。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發行A股募集資金投向與非公開發行A股時披露的內容一致。本公司不存在前次發行A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發生變更的情況；不存在前次發行A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發生轉讓或置換的情況；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尚未使用部分存放在A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不存在臨時將閑置募集資金用於其他用途的情況。

3. 前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現收益情況說明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已部分用於H股首次公開發售及非公開發行A股時承諾事項，由此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以提升本公司的持續盈利能力和市場競爭力。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後，公司淨資產獲得增加。前次募集資金實現效益無法獨立核算。

4. 前次募集資金實際使用情況與公司信息披露情況的對照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與本公司定期報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關內容不存在差異。

董 事 會 函 件

經過對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審驗，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對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鑒證報告》(畢馬威華振專字第1801076號)。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編製的《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的要求編製，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實反映了 貴公司前次募集資金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的使用情況。」

VIII. 建議發行GDR並上市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於緊隨發行GDR並上市完成後(假設(i)全部825,150,000股新A股(包括因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證券，如有)全額發行及(ii)除發行GDR並上市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來並無變動)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股權			於緊隨發行GDR並上市完成後的股權		
	所持股份數量 ⁽¹⁾	佔本公司已發行	佔本公司	所持股份數量 ⁽¹⁾	佔本公司已發行	佔本公司
		A股/H股股本	已發行總股本		A股/H股股本	已發行總股本
	的百分比(%) ⁽¹⁾					
A股						
江蘇省國信資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1,253,551,425	19.19%	15.19%	1,253,551,425	17.04%	13.81%
公眾A股股東	5,278,902,895	80.81%	63.98%	6,104,052,895	82.96%	67.25%
GDR託管機構 ⁽²⁾	—	—	—	825,150,000	11.21%	9.09%
原公眾A股股東 ⁽³⁾	5,278,902,895	80.81%	63.98%	5,278,902,895	71.75%	58.16%
H股						
周易	353,261	0.02%	0.004%	353,261	0.02%	0.004%
公眾H股股東 ⁽³⁾	1,718,692,419	99.98%	20.83%	1,718,692,419	99.98%	18.94%
總計	<u>8,251,500,000</u>	<u>100%</u>	<u>100%</u>	<u>9,076,650,000</u>	<u>100%</u>	<u>100%</u>

(1) 以上股數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所示總計數字未必為其上所列各數的算術總和。

(2) 本公司預期於發行GDR並上市完成後，GDR託管機構將向合資格國際投資者發行由本公司就發行GDR並上市事宜所發行且代表新A股股票的GDR。代表就發行GDR並上市事宜而發行的

新A股股票的GDR預期將由公眾持有。倘代表就發行GDR並上市事宜而發行的新A股股票的GDR將由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認購，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定，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3) 就本公司所知，根據上市規則第8.24條的規定，原公眾A股及公眾H股股東所持股份均由公眾持有。

IX. 過去十二個月的集資活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了非公開發行新A股股份(詳情載於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7日及2018年5月24日的相關通函)，公司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進行與發行公司股本證券有關的任何集資活動。有關應用相關所得款項的詳情，請參閱「VII. 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X. 建議發行GDR並上市的裨益及理由

1. 推動本公司業務發展及戰略實施

本公司一直積極抓住中國資本市場的發展機遇及利用其自身優勢以將其建設為財富管理、機構服務、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方面的領先參與者。本公司的長期戰略目標是成為具有國內優勢及全球視野的一流綜合金融集團。通過建議發行GDR並上市，本公司擬推進實施其國際化戰略，進一步擴展業務及提升在國內及核心國際市場(包括美國及歐洲)的品牌知名度，以及提高其運營效率及為股東進一步創造價值。

2. 加強資本實力及提升本公司競爭力

鑒於中國證券行業快速發展及轉型以及行業競爭日益加劇，額外資本及更加雄厚的財務狀況可使本公司把握新業務機會，提高營運靈活性及風險管理能力及加強競爭優勢，從而將有利於本公司可持續發展。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信息

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19至29頁。

董事會函件

H股股東重要日期的概要如下：

最後登記日期：	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
H股股東成員登記暫停：	2018年9月22日(星期六)至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
回條遞交：	2018年10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
經修訂委任表格遞交：	2018年10月21日(星期日)下午二時正或之前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2日(星期六)至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H股股份過戶。凡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並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購買人，均有權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

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應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適用的回條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分別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及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派發，亦已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如有意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2018年10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回條交回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於H股股東)。

H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旨在用於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內所指明的決議案。

如股東已向本公司交回本公司於2018年9月7日向其股東寄出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則務須留意：

董 事 會 函 件

- 1) 倘股東並無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函及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 2) 倘股東已於2018年10月21日(星期日)下午二時正或之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3) 倘股東於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後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交回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委任代表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函及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僅供參考，決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A股成員資格的記錄日為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詳情請參見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在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發的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投票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113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以上普通決議案由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而以上特別決議案由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盡董事所知，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本補充通函所載之擬提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任何新增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就批准決議案放棄投票。

責任聲明

本補充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補充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補充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補充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上文所述所有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本補充通函後附之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決議案。

如有關於發行GDR並上市事宜之重大發展，包括但不限於GDR之發行價格、與A股股票的轉換率及相關監管要求，本公司將適時作進一步披露。

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須注意，本次發行GDR並上市受限於若干先決條件之滿足，因此，發行GDR並上市亦可能不實行。因此，建議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必謹慎行事。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易
謹啟

2018年9月26日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經 修 訂 2018 年 第 一 次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茲修訂通告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 通 決 議 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的議案：
 - 2.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丁鋒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2.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陳泳冰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2.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胡曉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2.4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范春燕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2.5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朱學博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股東監事的議案：
 - 3.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陳寧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的議案
 - 3.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于蘭英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的議案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3.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楊姪玲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 AssetMark 境外上市方案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 AssetMark 境外上市符合《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承諾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持續盈利能力的說明與前景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辦理與 AssetMark 境外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 AssetMark 境外上市僅向 H 股股東提供保證配額的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的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方案的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發行 GDR 並上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16.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17.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 GDR 並上市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議案信息

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及董事就該等議案提出的建議詳情刊載於本公司於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寄發的原通函及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寄發的補充通函中。

釋義

於本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本公司」

於中國以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稱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12月7日由前身華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而成，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以中文獲准名稱「華泰六八八六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公司名稱「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註冊為註冊非香港公司，其H股於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886)，其A股於2010年2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88)，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亦包括其前身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易

中國江蘇，2018年9月26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易先生；非執行董事浦寶英女士、陳寧先生、高旭先生、許峰先生、徐清先生及周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傳明先生、劉紅忠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及陳志斌先生。

附註：

1.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2日(星期六)至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並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購買人，均有權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H股股東如欲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應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3)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4) 倘若股東尚未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9月7日寄發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且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其須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股東毋須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 (5) 倘若股東已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列印之指示將其交回，其應注意：
 - a) 若股東未有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的補充通函及本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載述的額外建議決議案)。
 - b) 若股東最遲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若股東於本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截止時間後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無效，且將不會撤銷股東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的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述的額外建議決議案)。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3.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 (1)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出示身份證明或股票賬戶卡。委派代表出席的，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經該股東任命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 (2)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2018年10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回條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113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進行表決。

上述普通決議案事項，由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而上述特別決議案事項，由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其中，議案2和議案3將分別採用累積投票制，即股東所持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非執行董事或股東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集中使用。具體而言：(1)選舉非執行董事和執行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非執行董事和執行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和執行董事候選人，得票多者當選；及(2)選舉股東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股東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公司的股東監事候選人，得票多者當選。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

於本通告日期盡董事所知，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提呈於臨時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臨時股東大會就批准決議案放棄投票。

5. 其他事項

- (1)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舉行時間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經 修 訂 2018 年 第 一 次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本公司註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南京市
江東中路228號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 86 25 8338 8272 / 8338 7793
傳真：+ 86 25 8338 7784
電子郵箱：boardoffice@htsc.com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修訂通告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或緊隨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2018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續會結束後)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AssetMark境外上市僅向H股股東提供保證配額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GDR並上市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GDR並上市方案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GDR並上市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發行GDR並上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GDR並上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發行GDR並上市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議案信息

提呈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及董事就該等議案提出的建議詳情刊載於本公司於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寄發的原通函及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寄發的補充通函中。

釋義

於本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本公司」

於中國以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稱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12月7日由前身华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而成，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以中文獲准名稱「華泰六八八六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公司名稱「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註冊為註冊非香港公司，其H股於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886)，其A股於2010年2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88)，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亦包括其前身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易

中國江蘇，2018年9月26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易先生；非執行董事浦寶英女士、陳寧先生、高旭先生、許峰先生、徐清先生及周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傳明先生、劉紅忠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及陳志斌先生。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資格及H股股東登記日期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2日(星期六)至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並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股份購買人，均有權出席本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

H股股東如欲出席本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應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委任代表

(1)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H股股東最遲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的任何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4) 倘若股東尚未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9月7日寄發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且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其須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股東毋須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5) 倘若股東已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列印之指示將其交回，其應注意：

a) 若股東未有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的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述的額外建議決議案)。

b) 若股東最遲已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c) 若股東於本H股類別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所載截止時間後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無效，且將不會撤銷股東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的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述的額外建議決議案)。

3. 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 (1)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應出示身份證明或股票賬戶卡。委派代表出席的，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經該股東任命以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委任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 (2)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2018年10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回條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H股類別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113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進行表決。

上述特別決議案事項，由出席會議的有表決權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

於本通告日期盡董事所知，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提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就批准決議案放棄投票。

5. 其他事項

- (1) H股類別股東大會預計舉行時間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經修訂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3) 本公司註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南京市
江東中路228號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 86 25 8338 8272 / 8338 7793
傳真：+ 86 25 8338 7784
電子郵箱：boardoffice@htsc.com

對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鑒證報告

畢馬威華振專字第1801076號

致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我們獲委聘就隨附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提供合理鑒證服務，並對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是否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的要求編製，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實反映了貴公司前次募集資金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的使用情況發表鑒證意見。

一、企業對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責任

按照《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編製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是貴公司董事會的責任，這種責任包括設計、執行和維護與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編製相關的內部控制，以及保證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二、註冊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執行鑒證工作的基礎上對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發表鑒證意見。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其他鑒證業務準則第3101號——歷史財務信息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的規定執行了鑒證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計劃和執行鑒證工作以對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鑒證工作涉及實施有關程序，以獲取與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 500號）的要求編製，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實反映了貴公司前次募集資金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的使用

情況相關的鑒證證據。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我們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報導致的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執行鑒證工作過程中，我們實施了詢問、在抽查的基礎上檢查支持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金額和披露的證據以及我們認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鑒證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鑒證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的要求編製，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實反映了 貴公司前次募集資金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的使用情況。

四、使用目的

本鑒證報告僅供 貴公司向證監會申請發行證券之目的使用，未經本所書面同意，不得用於其他任何目的。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

中國註冊會計師
王國蓓
張楠

日期：2018年9月25日

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

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 500號)的規定,本公司編製了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現將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專項說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本報告所指前次募集資金包括2015年首次公開發行H股股票募集資金及2018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

(一) 首次公開發行H股股票募集資金

根據證監會《關於核准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 685號)核准,本公司於2015年6月完成向境外投資者溢價發行1,562,768,800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4.80元。其中,截至2015年6月1日止,本公司公開發售H股股票1,400,000,000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4.80元,認股款以港幣現金形式繳足,共計港幣34,720,000,000.00元。認股款總額扣除交易費、交易稅、股票登記費、收款行佣金等相關費用合計港幣8,638,729.16元後,實收港幣34,711,361,270.84元,按照2015年6月1日收款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27,404,619,723.33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止,本公司完成了部分行使H股超額配股權發售H股股票162,768,800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24.80元,認股款以港幣現金形式繳足,共計港幣4,036,666,240.00元。認股款總額扣除交易費、交易稅、股票登記費、收款行佣金等相關費用合計港幣310,823.30元後,實收港幣4,036,355,416.70元,按照2015年6月24日收款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3,183,069,881.61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止,本公司累計共實收港幣38,747,716,687.54元,共折合人民幣30,587,689,604.94

元。上述募集資金已劃至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H股募集資金賬戶，賬號為012-875-1-245027-3。上述H股實際募集資金淨額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了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501031號驗資報告。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累計使用未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港幣757,366,530.41元，累計使用已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9,445,380,000.00元，按實際結匯情況和使用情況合計折合人民幣30,046,407,661.24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H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餘額港幣691,815,200.52元，按照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601,533,316.85元；其中，H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利息收入部分共計港幣1,465,043.39元，按照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1,273,855.23元。

截至2018年8月31日，H股募集資金存放情況如下：

開戶行	銀行賬號	幣種	原幣餘額	折合人民幣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012-875-1-245027-3	港幣	691,797,139.62	601,517,612.90
中國銀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	504066945158	港幣	1,389.13	1,207.85
中國工商銀行新街口支行	4301010029813300190	港幣	16,671.77	14,496.10
中國農業銀行南京城北支行(註)	10100013040000723	港幣	—	—
		小計	691,815,200.52	601,533,316.85

開戶行	銀行賬號	幣種	原幣餘額	折合人民幣
中國銀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	540466891968	人民幣	—	—
中國工商銀行新街口支行	4301010029101192288	人民幣	—	—
中國農業銀行南京城北支行(註)	10100001040213040	人民幣	—	—
		小計	—	—
		合計	691,815,200.52	601,533,316.85

註：於2016年3月21日，中國農業銀行南京城北支行港幣戶及人民幣戶的資金均已使用完畢，於當日完成銷戶手續。

(二)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情況

根據證監會《關於核准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18]315號)核准，本公司於2018年7月完成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發行，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合計1,088,731,200股，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3.05元，認股款以貨幣形式繳足，共計人民幣14,207,942,160.00元。認股款總額扣除與本次非公開發行相關的發行費用(包括承銷保薦費、律師費、會計師費、信息披露費、發行登記費、印花稅等費用)人民幣74,736,488.79元後，實收人民幣14,133,205,671.21元。上述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已於2018年7月31日全部存入本公司開立的募集資金專戶，賬號為125903648510435、32050159413600001116和320006669018010240000。上述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募集資金淨額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了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800286號驗資報告。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累計使用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人民幣2,983,843,600.00元，本公司已承諾未使用的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人民幣11,149,362,071.21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A股人民幣募集資金銀行賬戶餘額合計人民幣11,224,098,560.00元。

截至2018年8月31日，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存放情況如下：

開戶行	銀行賬號	幣種	折合人民幣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25903648510435	人民幣	4,224,098,560.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行宮支行	32050159413600001116	人民幣	4,000,000,000.00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320006669018010240000	人民幣	3,000,000,000.00
		合計	<u>11,224,098,560.00</u>

二、前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

(一)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1、首次公開發行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本公司H股公開發行股票招股說明書承諾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 (1) 約60%將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以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投資和融資需求；
- (2) 約10%將用於拓展投資和交易以及投資證監會允許的其他融資產品；
- (3) 約10%將用於向華泰紫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華泰紫金」)及華泰證券(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泰資管」)提供額外資金以拓展私募股權管理及資產管理業務；
- (4) 約10%用於拓展海外業務；及
- (5) 約10%用於運營資金運營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按照H股公開發行股票招股說明書的承諾已使用未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港幣757,366,530.41元，累計使用已結匯H股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29,445,380,000.00元，按實際結匯情況和使用情況合計折合人民幣30,046,407,661.24元。

截至2018年8月31日，首次公開發行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詳見本報告「附表1：首次公開發行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2、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5日披露的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案)中關於募集資金的使用約定如下：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不超過人民幣255.1億元(含255.1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資本金和運營資金，以提升公司的市場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本次募集資金主要用於以下方面：

- (1) 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用於進一步擴大融資融券和股票質押等信用交易業務規模；
- (2) 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用於擴大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增厚公司優質流動資產儲備；
- (3) 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用於增加對公司境內全資子公司的投入；
- (4) 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用於增加對公司香港子公司的投入，拓展海外業務；
- (5) 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用於加大信息系統的資金投入，持續提升信息化工作水平；
及
- (6) 不超過人民幣5.10億元用於其他營運資金安排。

因本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實際募集資金淨額小於計劃募集資金金額上限(人民幣255.1億元)。根據本公司2016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宜的議案》及2017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延長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宜有效期的議案》，董事會授權人士(董事長兼總裁周易先生、副總裁姜健先生、財務負責人舒本娥女士、董事會秘書張輝先生)根據募投項目實際需求於2018年8月3日簽署確定了各募投項目的資金安排，具體如下：

- (1) 人民幣48億元用於進一步擴大融資融券和股票質押等信用交易業務規模；
- (2) 人民幣80億元用於擴大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增厚公司優質流動資產儲備；
- (3) 人民幣5億元用於增加對公司境內全資子公司的投入；
- (4) 人民幣1億元用於增加對公司香港子公司的投入，拓展海外業務；
- (5) 人民幣3億元用於加大信息系統的資金投入，持續提升信息化工作水平；及
- (6) 人民幣4.33億元用於其他運營資金安排。

截至2018年8月31日，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詳見本報告「附表2：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二) 前次募集資金實際投資項目變更情況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發生變更的情況。

(三) 前次募集資金投項目對外轉讓或置換情況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發生轉讓或置換的情況。

(四) 暫時閒置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尚未使用部分存放在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本公司不存在臨時將閒置募集資金用於其他用途的情況。

三、前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產生的經濟效益情況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已部分用於H股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及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承諾的事項，由此補充公司資本金和運營資金，以提升公司的市場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本公司募集資金使用後，公司淨資產獲得增加。募集資金實現效益無法獨立核算。

四、募集資金實際使用情況的信息披露對照情況

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與本公司定期報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關內容不存在差異。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情況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H股募集資金港幣691,815,200.52元，存放於H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按照當日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匯率折合人民幣601,533,316.85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用途為用於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為人民幣11,149,362,071.21元，存放於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用途為進一步擴大融資融券和股票質押等信用交易業務規模；擴大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增厚公司優質流動資產儲備；增加對公司香港子公司的投入，拓展海外業務；加大信息系統的資金投入，持續提升信息化工作水平以及其他營運資金安排。

本公司後續將根據實際需求將募集資金投入使用。

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8年9月25日

附表 1：
首次公開發行 H 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序號	承諾投資項目	實際投資項目	H 股募集資金承諾投資總額		調整後 投資總額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募集資金累計投資額				項目達到 預定可使用 狀態日期 (或截止日項目 完工程度)		
			港幣萬元	折合人民幣萬元		募集承諾 投入資金金額 (人民幣萬元)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投資金額 (人民幣萬元)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累計投資金額 (人民幣萬元)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募集承諾 投資金額與 實際投資金額 的差異(註 1) (人民幣萬元)		100.00%	
	募集中淨額(港幣萬元)：3,874,771.67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累計變更用途的 H 股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萬元)：3,004,640.77											
	各年度使用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萬元)：											
	2015 年：2,593,011.06											
	2016 年：403,873.94											
	2017 年：2,074.60											
	2018 年 1-8 月：5,681.17											
1	用於拓展融資證券等資本中 介業務	用於拓展融資證券等資本中 介業務	2,324,862.99	1,835,261.36	不適用	1,835,261.36	—	1,835,261.36	—	100.00%		
2	用於拓展投資和交易業務 增資	用於拓展投資和交易業務 增資	387,477.17	305,876.90	不適用	305,876.90	—	305,876.90	—	100.00%		
3	用於向華泰紫金和華泰資管 增資	用於向華泰紫金和華泰資管 增資	387,477.17	305,876.90	不適用	305,876.90	—	305,876.90	—	100.00%		
4	用於拓展海外業務	用於拓展海外業務	387,477.17	305,876.90	不適用	305,876.90	—	305,876.90	—	100.00%		
5	用於資金運營和其他一般企 業用途	用於資金運營和其他一般企 業用途	387,477.17	305,876.90	不適用	305,876.90	7,755.77	251,748.70	60,153.33	82.30%		
	合計	合計	3,874,771.67	3,058,768.96	不適用	3,058,768.96	7,755.77	3,004,640.77	60,153.33	98.25%		

註 1：該金額包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利息收入和匯兌損益。

附表 2：
非公開發行 A 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萬元)		1,413,320.57		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萬元)		298,384.36	
報告期內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		各年度使用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萬元)		298,384.36	
累計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		2018 年 1-8 月			
累計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					
投資項目		募集資金投資總額		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募集資金累計投資額		項目達到預定 可使用狀態日期 (或截止日 項目完工程度)	
序號	承諾投資項目	實際投資項目	募集中 承前 諾後 投資 金額 (人民幣萬元)	募集中 承前 諾後 投資 金額 (人民幣萬元)	募集中 承前 諾後 投資 金額 (人民幣萬元)	募集中 承前 諾後 投資 金額 (人民幣萬元)	
1	進一步擴大融資證券和股票質押等信用交易業務規模	進一步擴大融資證券和股票質押等信用交易業務規模	1,000,000.00	480,000.00	1,000,000.00	480,000.00	24.79%
2	擴大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增厚公司優質流動資產儲備	擴大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增厚公司優質流動資產儲備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6.17%
3	增加對公司境內全資子公司的投入	增加對公司境內全資子公司的投入	300,000.00	50,000.00	300,000.00	50,000.00	100.00%
4	增加對公司香港子公司的投入，拓展海外業務	增加對公司香港子公司的投入，拓展海外業務	300,000.00	10,000.00	300,000.00	10,000.00	0.00%
5	加大信息系統的資金投入，持續提升信息化水平	加大信息系統的資金投入，持續提升信息化水平	100,000.00	30,000.00	100,000.00	30,000.00	0.00%
6	其他營運資金安排	其他營運資金安排	51,000.00	43,320.57	51,000.00	43,320.57	0.00%
	合計		2,551,000.00	1,413,320.57	2,551,000.00	1,413,320.57	21.11%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